

证券代码：835538

证券简称：额尔敦

主办券商：开源证券

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

2024年3月公司完成2024年第一次股票发行，募集资金50,000,000元，募集资金情况如下：

2023年7月20日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定向发行说明书》等与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，并于2023年8月8日召开的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公司发行股份数量不超过7,562,237股，每股价格为人民币6.6118元，预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,000万元，募集资金用途为采购原材料及项目建设。

2024年1月26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同意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函[2024]177号）。2024年2月5日（认购截至日），公司实际募集资金5,000万元。2024年2月18日，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《验资报告》（编号：中兴华验字[2016]第SCH-0004号）审验。

2024年4月9日，额尔敦与额尔敦子公司内蒙古额尔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智慧科技）、额尔敦子公司阿巴嘎旗额尔敦食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阿巴嘎旗额尔敦）、天风证券、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、中国工商银行阿巴嘎旗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六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4年8月6日，额尔敦变更持续督导券商，由天风证券变更至开源证券。

2024年12月27日，额尔敦与智慧科技、阿巴嘎旗额尔敦、天风证券、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、中国工商银行阿巴嘎旗支行签署了《募集资金六方监管协议》终止协议书。

2025年1月24日，额尔敦与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、开源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》。2025年1月24日，智慧科技与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

支行营业部、开源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》。2025年1月24日，阿巴嘎旗额尔敦与中国工商银行阿巴嘎旗支行、开源证券签署了《募集资金专户四方监管协议》。

2024年3月5日，本次发行新增股票完成登记。

二、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（一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公司根据《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3号——募集资金管理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、公司2016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。另外，公司已与主办券商、相关银行签订了监管协议。

（二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发行届次	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截至2024年12月31日余额	备注
2024年第一次股票发行	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	149281682206	85,647.30	注1
	中国工商银行阿巴嘎旗支行	0610035019200123889	3,889,891.10	
	中国银行呼和浩特市新华支行营业部	150883913435	0.00	

注1：2024年2月7日，额尔敦从额尔敦1910000010120100165236户转入额尔敦募集资金账户149281682206户1,000元，作为备用手续费。

三、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

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，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，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。

公司2024年度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：

项目	金额
一、募集资金期初金额	50,000,000.00
二、本期实际使用募集资金金额	46,121,964.62
其中：	
1、采购原材料	40,004,754.62
2、项目建设	6,117,210.00
三、募集资金余额	3,878,035.38
加：其他账户转入（注1）	1,000.00
加：本期利息收入	96,907.52
减：专户手续费等银行费用	404.50
四、期末余额	3,975,538.40

四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

本报告期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不规范的情形。

2024年4月8日，公司在中国银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（账号：149281682206）本应将2000万元款项划转至指定的募集资金专户（账号：150883913435），但因出纳人员操作失误，资金误转至子公司智慧科技的基本存款账户（账号：149274932959），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不规范的情况。

事件发生后，公司迅速启动内部调查程序，确认系工作人员操作疏漏所致。为严肃纪律、强化内控，公司已对涉事人员予以通报批评，并扣发当月绩效奖金。同时，公司针对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进行系统学习。

五、 备查文件

(一) 《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内蒙古额尔敦羊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4月28日